

证券代码：688112

证券简称：鼎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2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66,700股。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11月26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441C000799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8,000万元变更10,666.67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8,000万股变更为10,666.67万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6.67万股，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66.67 万元。
第十八条第二款 【】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时，经批准发行后的普通股总数为【】万股。	第十八条第二款 2021年9月22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时，经批准发行后的普通股总数为10,666.67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666.6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之外，《公司章程》中其他内容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上市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根据具体发行情况完善《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报证券监管机构备案或登记后实施，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事宜。本次修订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生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鼎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1月04日